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SHIDOR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2)

盈利警告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其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i)孖展融資服務之利息收入將大幅增加至29,900,000港元（2018年：16,400,000港元），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去年同期」或「2018年」）大幅增加82.0%；及(ii)放債服務之利息收入將大幅增加至49,400,000港元（2018年：22,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120.7%。然而，本集團預期本年度將錄得綜合虧損為272,7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400,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虧損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證券市場變動之波幅，導致證券買賣及投資錄得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表（「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為436,6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收益為183,200,000港元，惟由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表

* 僅供識別

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為106,100,000港元所抵銷(2018年:已變現虧損為301,200,000港元)。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損益表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虧損為436,600,000港元主要來自本集團於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08)之股權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之本年度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而得出,並非根據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批准之任何數字或資料得出,故本集團之實際業績或會再作修訂及於需要時有所調整。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或受多種其他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指定為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下非上市股本證券之估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使用有關數據評估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時務須審慎行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末期業績公告,預期該公告將於2020年3月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威華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慶祥

香港,2020年2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沈慶祥先生(主席)
王溢輝先生
黃蘊文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洪祖星先生
陳克勤先生

非執行董事:
SCHMITZ Joseph Edward先生